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积极有效的行使职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的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良好的运作和可持续发展。现将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公司 2021 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4,100.2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5.9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8.78 万元，同比扭亏为盈。

二、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1.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公司董事会成员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勤勉尽责，认真地履行了董事职责，积极参加了各次董事会会议，列席各次股东大会会议；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的要求，严格执行和落实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董事会决策程序严格遵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执行，表决过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会议记录等相关档案清晰、完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分别遵照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规则开展工作；公司董事会认真监督执行了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2. 法定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相关监管规范要求，董事会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规章的要

求，严格遵守限制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加强与提高信息披露水平。本报告期内，共发布各类公司公告 108 次。

公司十分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为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进一步了解，本报告期内，公司除组织召开了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之外，公司还参加了北京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同时，在深交所互动易平台上积极回答投资者提问，报告期内共计回答了 235 条问题。为建立稳定和优质的投资者基础，获得长期的资本市场支持，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形成服务投资者、尊重投资者的企业文化，树立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股东财富增长并举的投资理念。

（二）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度，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均做到了认真履行职责，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共召开了 2 次定期会议，3 次临时会议，就公司有关财务定期报告、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等进行了认真审议和讨论，并提出了修改意见和建议。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共召开 1 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每年度财务指标和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管履职情况等因素，对高管、董事的薪酬进行考核。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在本年度召开了 2 次临时会议，审议公司财务总监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和补选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在本年度召开了 2 次临时会议，审议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和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事宜。

（三）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董事会独立董事充分发挥自身职能，利用所具备的丰富专业知识和勤勉尽责

的职业精神，在董事会制定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决策以及财务管理，法律事务等方面均发挥了重要作用，有力地保障了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

2021 年度，公司 3 位独立董事认真参加了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义务，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的相关事项，均无异议；对于需经董事会讨论和决策的重大事项，均能做到预先审议、认真审核；对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向银行申请授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日常工作情况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14 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1. 2021 年 3 月 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为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制定<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2. 2021 年 4 月 1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3.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东土致远增资的议案》。

4.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2020 年度工作报告》《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关于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授权管理层处置金融资产的议案》《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5. 2021 年 5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6. 2021 年 6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2021 年 7 月 7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取消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提案并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

8. 2021 年 8 月 1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9. 2021 年 9 月 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为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增加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0. 2021 年 10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

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增加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 年-2023 年）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2. 2021 年 11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竞价结果的议案》《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表的议案》《关于公司创业板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 9 月 30 日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开展融资业务的议案》。

13. 2021 年 12 月 17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为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14.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上述会议决议及相关文件的公告，均已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进行了公开披露。

2022年,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完善决策机制,提高决策效能,创新思想观念,转变工作作风,适应规范要求,达到新的工作目标。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如本报告在本次会议上获得审议通过,将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5日